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馬玉娟謹啟

2025 年 3 月 25 日

活動名稱：更生先鋒計劃 - 思囚之路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學生成長支援組
- 二、負責老師：劉珮華老師、劉承鏘老師
- 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2025 年 4 月 3 日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
- 四、活動地點：懲教署職員訓練學院及馬坑監獄
- 五、集合地點：本校
- 六、解散地點：本校
- 七、集合時間：下午 1 時 00 分
- 八、解散時間：下午 6 時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30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4
- 十一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証或兒童証。



-----回-----條-----

敬覆者：頃閱 3 月 25 日來函，知悉有關事宜，本人

- * ☐ 同意
- ☐ 不同意

敝子弟參加 4 月 3 日更生先鋒計劃 - 思囚之路 之活動，並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是次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，並囑咐其遵守紀律和安全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敬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（正楷）

2025 年 3 月 日

學生姓名：

班別：

班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3 月 28 日前交回梁慶明老師。

*請選擇適當空格加✓號